

**2015年龙口市城乡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发行人2015年度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发行人

龙口市城乡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四月

重要声明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作为2015年龙口市城乡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主承销商，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债券存续期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1]1765号）文件的有关规定出具本报告。

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自于龙口市城乡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对外公布的《龙口市城乡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2015年审计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及发行人向中泰证券提供的其他材料。中泰证券对发行人年度履约能力和偿债能力的分析，均不表明其对本期债券的投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泰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中泰证券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一、本期债券基本要素

- （一）债券名称：2015年龙口市城乡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 （二）发行总额：人民币7亿元；
- （三）债券期限：7年期；
- （四）债券利率：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票面年利率为6.09%；
- （五）债券发行批准机关及文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财金[2015]497号文件批准发行；
- （六）债券形式：本期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债券；
- （七）计息期限：自2015年4月30日起至2022年4月29日止；
- （八）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第3年至第7年每年末分别兑付本期债券本金的20%；
- （九）付息日：2016年至2022年每年的4月30日；
- （十）兑付日：2018年至2022年每年的4月30日；
- （十一）受托管理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龙口支行；
- （十二）信用级别：经大公国际资信评估公司综合评定，本期债券信用级别为AA，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级别为AA；
- （十三）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 （十四）上市时间和地点：本期债券于2015年7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二、发行人履约情况

（一）办理上市或交易流通情况

2015年龙口市城乡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于2015年5月13日在银行间市场上市流通，简称“15龙口债”，证券代码为1580145；2015年7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简称“15龙口债”，证券代码为127199。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5年龙口市城乡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7亿元，用于龙口市中小河流域综合治理建设项目。截至2015年底，上述募集资金按照原定计划使用。

（三）付息情况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16年至2022年每年的4月30日。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尚未兑付债券的本息。

（四）信息披露情况

发行人相关信息已在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媒体披露。发行人相关信息已在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等媒体披露。已披露的相关文件及时间如下：

1、发行人于2015年4月22日在中国债券信息网披露了2015年龙口市城乡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发行文件，包括募集说明书及摘要、评级报告、法律意见书、2011-2013年度审计报告等文件。

2、发行人于2015年5月13日在中国债券信息网披露了2015年龙口市城乡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交易流通信息。

发行相关信息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已披露的相关文件及时间如下：

1、发行人于2015年7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15龙口债上市公告书》。

2、发行人于2015年8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龙口市城乡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2015年中期报告；

3、发行人于201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2015年龙口市城乡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6年付息公告；

三、发行人偿债能力

发行人2015年的合并财务报表由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利安达审字【2016】第2504号）。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该审计报告。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2015年度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其附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13,211,813,413.20	10,222,861,976.51
其中：流动资产	9,613,741,605.80	6,565,426,533.68
非流动资产	3,598,071,807.40	3,657,435,442.83
负债合计	7,272,237,216.54	4,422,707,747.41
其中：流动负债	960,525,135.88	1,803,303,450.24
非流动负债	6,311,712,080.66	2,619,404,297.17
所有者权益合计	5,939,576,196.66	5,800,154,229.1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5,939,576,196.66	5,800,154,229.10
流动比率（倍）	10.01	3.64
速动比率（倍）	9.31	3.29
资产负债率（%）	55.04	43.26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一）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流动比率（倍）	10.01	3.64
速动比率（倍）	9.31	3.29
资产负债率（%）	55.04	43.26
利息保障倍数		

注：1、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2015年，公司的资产和负债规模较为稳定。截至2015年末，公司的资产总额为132.12亿元，所有者权益为59.40亿元。2014年和2015年，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3.64和10.01，速动比率为3.29和9.31，短期偿债指标较高，偿债能力较强。由于公司业务规模增速较快，其他应收款大幅增加，使流动资产快速增

长，短期偿债能力指标迅速提升。2014年末和2015年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43.26%和55.04%，资产负债率水平保持稳定，处于相对适中的水平。

（二）盈利能力及现金流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	2014年
营业总收入	333,327,505.20	439,044,716.75
营业成本	130,366,350.85	137,015,172.37
营业利润	18,297,663.02	188,173,639.60
利润总额	202,639,670.91	388,642,633.46
净利润	137,054,825.57	288,411,152.52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7,054,825.57	288,411,152.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0,262,823.10	-466,660,883.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64,990.52	-2,858,319.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3,964,577.42	388,402,061.2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额	-269,863,236.20	-81,117,141.69

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煤炭销售收入、复垦整理收入和租金收入等，受整体社区建设及拆迁的进展影响，营业收入有所下滑，但净利润水平指标仍保持稳定，也保证了公司的长期偿债能力。经营活动方面，2015年，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量较大，公司经营性现金流净额为-6.40亿元。投资活动方面，2015年，公司的项目投资支出较少，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小。筹资活动方面，公司主要通过企业债券、银行贷款等债务工具进行融资，债务总额增长较快，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增加较快。

四、发行人最新债券发行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除本期债券之外，发行人并无其他已公开发行尚未兑付的其他企业（公司）债券、中期票据和短期融资券。

五、担保人最新情况

本期债券无担保。

综上所述，发行人的负债结构合理，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发行人良好的业务发展前景和盈利能力也为公司未来的债务偿还提供了很好的保障。总体上，发行人对本期债券本息具有良好的偿付能力。

以上情况，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2015年龙口市城乡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发行人
2015年度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盖章页）

